



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123/05

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  
第二屆深水埗區議會第十三次會議  
討論事項跟進行動核對表

<u>討論事項</u>	<u>負責人/部門</u>	<u>所需跟進行動</u>	<u>現 況</u>
1. 善用重建土地，落實社區更新	秘書處	致函有關的政策局，表達希望透過重建石硤尾邨的契機，改善和更新社區設施，並請有關政策局支持。	已於九月二十二日分別致函房屋及規劃地政局、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醫院管理局、環境運輸及工務局、經濟發展及勞工局、民政事務局。  房屋署已於九月二十九日予以回覆，表示會從石硤尾整體公屋重建計劃一併考慮區議會的建議，稍後房屋署會就具體方案諮詢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詳見附件一)。
2. 要求「提升區議會職能」	秘書處	將獲通過的動議送交行政長官辦公室及有關的政策局參閱。	已於九月九日致函行政長官辦公室及將副本送交政制事務局及民政事務局。

<u>討論事項</u>	<u>負責人/部門</u>	<u>所需跟進行動</u>	<u>現 況</u>
3. 深水埗警區 2005 年半年度 工作報告	警務處	提供有關區內家庭 暴力事件以及刑事 毀壞案件的補充資 料。	行政長官辦公室亦 於九月二十八日回 覆(附件二)，表示會 仔細考慮區議會的 建議，並轉交予有關 政策局研究。  有關資料見深水埗 區指揮官十月五日 的信件(附件三)。



香港房屋委員會  
Hong Kong Housing Authority

郵寄及傳真  
(2777 9619 / 2785 4218)

*Fareed Raja*

來函檔號：HAD SSP DC/13/1/1/13/(2)I  
本函檔號：HD(AR2) KL48/DC  
電話號碼：2761 5177  
傳真號碼：2761 5600

九龍長沙灣道 303 號  
長沙灣政府合署 4 字樓  
深水埗區議會  
譚國僑主席

譚主席：

有關：石硤尾邨重建計劃  
善用重建土地，落實社區更新

你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給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房屋)的來信，要求房屋署交出石硤尾邨部分重建土地，即前石硤尾邨第 10 及 11 座所在地，用以改善社區設施一事；已轉交由本人跟進。謹覆如下：

房委會為履行公屋的平均輪候時間不多於三年的承諾，該幅土地已預留作公屋發展用途。因應區議會就有關改善社區設施的建議，房署現正與有關部門進行可行性之研究，並會從石硤尾邨整體公屋重建計劃一併作出考慮。稍後會就具體方案，再諮詢深水埗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另本署所收到的有關部門資料已轉交深水埗民政事務專員以便統籌。

房屋署署長

( 何守謙

*何守謙*

代行 )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副本送：深水埗民政事務專員 (Fax : 2387 9805)

HD 111

香港九龍何文田佛光街 33 號房屋委員會總辦事處

Housing Authority Headquarters, 33, Fat Kwong Street, Ho Man Tin, Kowloon, Hong Kong.



附件二

九龍  
長沙灣道 303 號  
長沙灣政府合署 4 字樓  
深水埗區議會秘書處轉  
深水埗區議會主席  
譚國僑議員

譚議員：

九月九日致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的信件收悉，謹此致謝。貴議會建議提升區議會職能一事，我們定當仔細考慮，並轉交予有關政策局研究。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蔡詩朗



代行)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辦公室  
Office of the Chief Executive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香港中環下亞厘畢道中區政府合署中座五樓 電話：(852) 2878 3300 傳真：(852) 2509 0577  
5/F Main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Telephone: (852) 2878 3300 Fax: (852) 2509 0577



本署檔號：(19) in KW/SSP/ 5/19 Pt.15

電話： 2746 3401

傳真： 2786 9130



九龍長沙灣  
荔枝角道 880 號  
長沙灣警署  
深水埗區指揮官

九龍石硤尾邨  
21 座地下 126 室  
深水埗區議會主席  
譚國僑先生，MH

譚議員：

### 深水埗區議會會議討論事項

於上一次區議會會議中各議員曾問及有關區內家庭暴力事件的普遍情況，以及刑事毀壞案件的性質。

說明家庭暴力情況的最佳方式是以圖表顯示，請參閱附件甲的圖表。圖表上顯示兩種明顯走勢：此類案件的"高峰期"在 2004 年中；這是隨著天水圍慘劇的發生而提高人們對此的意識。至 2005 年 1 月隨著新的跨部門程序生效，案件的數目急劇上升，而現時已稍為緩和。新程序不但給予家庭暴力一個更擴濶的定義，並且對受害人提供更佳的援助，而這兩項因數都會導致案件數字上升。然而，這並不表示社會上的家庭暴力程度上升，只是舉報的案件以及得到協助的受害人數目增多而已。

至於刑事毀壞案件，本警區今年 1 月至 8 月共接獲 347 宗報告，其中有 84 宗已經查明是涉及收數活動，而另有 64 宗則懷疑是與收數活動有關。此類案件大部份發生於住宅樓宇。第二類較為普遍的刑事毀壞案件是涉及無人看管的汽車遭到刮花或損壞，一共有 46 宗。這些案件通常是由真正或推測是在駕駛或泊車過程中的糾紛所引致，及有時純粹是蓄意破壞事件。

如你就本事項或其他罪案情況需要進一步資料，歡迎你隨時提出。



深水埗區指揮官  
(孔百德)

2005年10月5日

副本送：深水埗區民政事務專員

附中文譯本

2004年1月至2005年8月期間的刑事及非刑事家庭暴力案件數字如下:

